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FUTURE DATA GROUP LIMITED

### 未來數據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29)

###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七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的表決結果

茲提述未來數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六日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函(「該通函」)及通告(「該通告」)。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賦予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該通告所載全部決議案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七日上午十一時正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的表決結果如下：

| 普通決議案 |                               | 票數(%)                        |                 |
|-------|-------------------------------|------------------------------|-----------------|
|       |                               | 贊成                           | 反對              |
| 1.    | 批准終止二零一六年購股權計劃(定義見該通告)        | 113,783,550<br>股股份<br>(100%) | 0股股份<br>(0.00%) |
| 2.    | 批准採納及授權董事管理二零二六年購股權計劃(定義見該通告) | 113,783,550<br>股股份<br>(100%) | 0股股份<br>(0.00%) |

上述建議決議案全文已載於該通告內。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50,680,000股股份，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提呈決議案之股份總數。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僅就所提呈決議案投反對票之股份總數為零。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所提呈決議案進行表決並無任何限制。概無股東於該通函中表明其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所提呈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點票之監票人。

本公司謹此呈報，全體董事(李承翰先生及陶虹遐女士因其他工作未能出席除外)均已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承董事會命  
未來數據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段義澄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段義澄女士及李承翰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陶虹遐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建明先生、林智祥先生及梁浩鳴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